

深圳市新国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注销分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审议情况及注销原因

深圳市新国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鉴于对业务发展的梳理和规划，为了优化公司的资产结构，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结合公司实际需求，公司决定注销深圳市新国都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分公司”）、深圳市新国都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分公司”）。公司于2018年10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销分公司的议案》。

二、分公司基本情况

（一）深圳市新国都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1. 营业场所：北京市丰台区丰台区广安路9号院2号楼3层301
2. 经营范围：银行卡电子支付终端产品（pos机）、电子支付密码系统产品、计算机产品及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服务。
3.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597661847K
5. 成立日期：2012年7月19日

（二）深圳市新国都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1. 营业场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达尔文路88号7幢4层
2. 经营范围：电子科技、通信科技、信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销售，只有设备租赁（除融资租赁），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3.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342456171U

5. 成立日期：2015 年 4 月 22 日

三、 注销北京分公司、上海分公司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注销北京分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降低管理成本，提高管理效率和管控能力。由于分公司未发生过实质性的业务，注销后不会对公
司合并财务报表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 备查文件

- 1、深圳市新都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市新都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16 日